

证券代码：301325

证券简称：曼恩斯特

公告编号：2025-016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8日（星期五）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现场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忠诚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上述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7）、《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认真履行义务及行使权力，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积极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根据上述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根据审计结果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鉴于报告期内公司已实施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所处阶段、盈利水平、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公司监事会同意董事会拟定的关于“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上述方案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评价报告全面、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就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编制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7、审议《关于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确认了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并制定了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5 年

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所有监事均为关联监事，全部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并结合 2025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上述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5）。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9日